

案例分析：2021年惠城环保向不特定对象发行3.2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德证券
Zhong De Securities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银行



惠城环保是中德证券自成立以来合作长久、沟通密切、理解深入的合作伙伴之一，也是我们最重视的老客户之一。自2012年起，中德证券就与发行人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并为2019年的成功上市保驾护航

本次发行为惠城环保募集资金3.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入4万吨/年FCC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增强产品多样化、提升公司生产响应速度、满足客户需求，同时，有助于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公司在本行业的领先地位

交易概况

发行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79, 惠城环保”）
发行类型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年7月26日
发行价格	100元/张
发行数量	320.00万张
募集资金合计	3.2亿元
发行期限	2021年7月7日至2027年7月6日
发行利率	第一年为0.5%，第二年为0.7%，第三年为1.2%，第四年为1.8%，第五年为2.5%，第六年为3.0%。
发行方式	优先配售，网上定价发行
网上中签率	0.0024427362%
募集资金用途	4万吨/年FCC催化新材料项目（一阶段）
中德证券角色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交易亮点

- 由中德证券担任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2亿元可转债发行已成功完成
- 惠城环保成立于2006年，于2019年5月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主营业务是为炼油企业提供废催化剂处理处置服务，研发、生产、销售FCC催化剂（新剂）、复活催化剂、再生平衡剂等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致力绿色环保，引领循环经济”是公司的经营理念，专注催化剂产品多样化及功能性的研究，坚持“向废物要资源”，是公司持之以恒的追求。公司始终坚持以有效彻底的资源综合利用方式处理处置石油化工行业危险废物，从而实现致力绿色环保、引领循环经济的发展目标
-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淀，惠城环保在行业内自创了“废催化剂处理处置+废催化剂资源化生产再利用+资源化催化剂销售”一条龙服务业务模式，彻底解决客户对于废催化剂处理的后顾之忧，形成了“废催化剂处置与催化剂销售”互相带动的良性循环，目前已成为国内极少数有能力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定制化催化剂产品和废催化剂处理处置的资源化循环模式全产业链企业

可转债条款

特别向下修正条款	修正条件	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	
	修正幅度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赎回条款	到期赎回条款	赎回条件	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
		赎回价格	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
	有条件赎回条款	赎回条件	1、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可转债总金额不足3,000万
		赎回价格	面值加当期利息
回售条款	回售条件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	
	回售价格	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资料来源：中德证券股本资本市场部